

臺北市中正區文北里 111 年度第 2 次里鄰工作會報會議紀錄

一、開會時間：111 年 9 月 12 日 15 時 00 分

二、開會地點：杭州南路 1 段 77 巷 3 號

三、主持人：陳里長

四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五、里辦公處工作報告：

(一)、協助推行防制竊盜與暴力犯罪事項：

1. 組織：邀請地方熱心人士、大廈管理員及里鄰長共同參與守望相助工作，以協助改善治安。
2. 宣傳：利用家戶訪問及各種基層宣導，以期民眾共同參與。
3. 執行：(1). 配合管區警員加強戶口查察與家戶訪問工作，瞭解里內動態。
(2). 本里巡守隊加強里內治安巡邏工作，維護地方安寧。

(二)、加強整理環境衛生清潔工作事項：

1. 配合每月之清潔日，加強整理住戶四週及水溝巷弄之清潔，勸導商家勿佔用騎樓地，並請里民配合垃圾不落地收集作息時間，共同維護本里環境衛生。
2. 配合環保局每 2 個月至里內進行全面戶外消毒，以杜絕病媒蚊發生。請鄰長協助動里民做好住家四週環境清潔及孳生源清除工作，以利藥效發揮。

(三)、推行睦鄰互助工作事項：

1. 文康活動：
由里辦公處舉辦節慶慶祝活動，希望藉節慶活動之舉辦，發揮守望相助精神，促進祥和的社會風氣，以增進里民情感交流。
2. 預防災害：提醒各大廈管理單位，注意消防器材之添購與維護更新，以確保居家安全。

(四)、辦理社會福利工作事項：

1. 本里列管有案之獨居老人共 12 人，定期關懷訪視及電話問安。
2. 加強獨居老人、受家暴婦女等之訪視調查，照護社會弱勢團體。

(五)、辦理兵役工作事項：

1. 協助分送各項徵集令、身家調查、抽籤、體檢、體位判定通知書等。

(六)、其他推行事項：

1. 響應政府向「節能減碳」政策，全面宣導節約能源、隨手關燈、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，減少碳排放。
2. 推行改善民俗及配合市政府相關政策，宣導里民婚喪喜慶準時開席活動，並於傳統祭典節日，集中焚燒金紙並減少香枝使用。
3. 便民服務事項：民政、戶政、兵役、社會、健保等書表代繕及協辦事項。
4. 預防新流感及登革熱，加強環境衛生清潔，宣導勤洗手，發燒帶口罩等注意事項。
5. 防災宣導：為確保颱風及豪雨來臨時居住安全，請於地下室加裝自動抽水機及地下室入口處加設防水柵或沙包，並應避免將電表裝在地下室以免淹水造成危險，多一分防颱準備，少一分損失。

六、宣導事項：詳見會議資料

七、討論事項：

(一) 111 年度補助里鄰建設經費

1. 防火巷之整頓清理：

- (1). 髒亂（垃圾）清理。
- (2). 鋪面維修。
- (3). 環境清潔（消毒）維護及綠、美化（材料、花材、肥料、工資）。
- (4). 其他有關整頓工作用途。

2. 其他里內公共區域認養之必要支出。

3. 守望相助工作：

- (1). 守望相助隊裝備（服裝、哨子、警棍、電擊棒、指揮棒、充電式照明燈、巡邏箱、緊急救護服務鈴、通訊設備等）。
- (2). 腳踏車及機車購置、維修零件或耗材更換。
- (3). 守望相助隊機車（自備）油料補貼。
- (4). 感應器裝設、維修零件或耗材更換。
- (5). 守望相助工作相關之隊員參訪及研習活動。
- (6). 守望相助隊點心費。
- (7). 其他有關裝備、設施（滅火器、消耗品等）之購置、維修。

4. 鄰里公園、綠地之清潔維護：

- (1). 清潔、打掃各項用具之購置。
- (2). 澆灌設施設置維護及水費。
- (3). 其他經區公所核可之公園維護服務用途。

5. 活動中心及里民活動場所空間維護與經營：

- (1). 活動中心、里民活動場所各項設施之購置及維修。
- (2). 補助固定里民活動場所租金逾新臺幣（以下同）三萬元部分。
- (3). 里民活動場所公共意外責任險。
- (4). 里民活動場所每次辦理活動補助水電費一百元。但每月補助總額以當月水電費總額為限，並不得超過一千元。

6. 里內巷弄簡易照明設施：

- (1). 簡易照明設施、太陽能燈之設置。
- (2). 燈管及零件損壞維修。
- (3). 燈柱傾斜、燈罩脫落及燈罩清洗。

(4). 油漆粉刷保養維護。

(5). 其他有關照明維修配備、零件。

7. 巷道或水溝之維修：

(1). 水溝、溝渠淤積阻塞之清理、疏濬工作。

(2). 枯木危樹處理。

(3). 巷道車輛、行人安全警示輔助設施。

(4). 其他有關巷道、水溝維修所需之材料、器具、工資等工作用途。

8. 里鄰資訊電腦化相關設備之設置、升級、維修零件耗材及電腦網路月租費等。

9. 里辦公處辦公機具之購置或租用。

10. 為民服務設施之購置、租用及維修。

11. 里內防疫、保健、防災、救災器材之購置（或租用）及其他小型零星工程或公共設施：

(1). 防疫、保健器材（血壓測量機、水銀溫度計、卡式量體溫計，額溫片等）。

(2). 防災、救災器材（抽水機、發電機及輪架、輸送水管及接頭、鏟裝機、緊急照明燈、喊話器、梯、鋤、剷、耙等）之租用、備置、配備零件或維修。

(3). 其他小型零星工程或公共設施。

12. 辦理節慶、公益、環保等相關活動。

13. 志工相關費用：

(1). 餐點及交通補貼代金。

(2). 物品及材料費。

(3). 保險費。

(4). 研習及參訪費。

(二) 111 年度睦鄰互助活動經費使用計劃：

睦鄰互助活動以參觀旅遊方式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(三) 111 年鄰長自強活動經費使用計劃：

鄰長自強活動辦理旅遊活動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(四) 111 年度資源回收活動獎勵金經費使用計劃：

辦理資源回收宣導活動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八、臨時動議：

無

九、主席結論：

感謝各位鄰長在百忙中參加本次里鄰工作會報，非常感謝！也謝謝與會單位的蒞臨指導。里辦公處在推行市政、區政工作及里內各項活動感謝各位鄰長配合與支持。對里辦公處如有建議事項，請隨時向里辦公處反應，謝謝各位鄰長及守望相助隊員這一年來的辛勞付出，先祝大家新年快樂、身體健康、闔家平安。

十、散會：17時00分